

常州市商务局文件

常商电商〔2019〕325号

关于开展常州市电商扶贫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商务局、各有关单位：

为鼓励和支持我市企业及有关单位利用电子商务开展扶贫对接活动，帮助我市贫困地区、贫困群体及我市对口扶贫地区提升电商水平、提高农民收入，根据《关于促进常州市电子商务发展若干政策》（常商电商〔2019〕50号）文件精神，决定开展常州市电商扶贫项目认定工作，先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对象为在常州注册登记的独立法人企业或社会组织。
2. 申报项目为利用电子商务开展的扶贫活动，包括：利用



电子商务帮助贫困地区、贫困群体销售农副产品、开展电商培训等。

3. 项目支持方向为我市贫困地区、贫困群体及我市对口扶贫地区。

4. 申报项目由市商务局组织或辖市（区）商务局组织并在市商务局报备。

二、申报材料

申报常州市电商扶贫项目认定的企业须提交以下材料：

1. 常州市电商扶贫项目认定申请表（附件1）。
2. 申报材料真实性信用承诺书（附件2）。
3. 营业执照复印件。
4. 申报项目对应的销售、培训等合作协议或有关活动证明材料。
5. 申报项目对应的投入费用等证明材料。
6. 其他需申报的有关材料。

三、申报及认定流程

1. 申报企业将申报材料报所在地辖市（区）商务局。
2. 辖市（区）商务局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报市商务局。
3. 市商务局聘请专家组依据项目实施情况及效果，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
4. 市商务局根据专家组评审结果，对拟认定的常州市电商



扶贫项目进行公示。

5. 根据公示结果，由市商务局发文确认。

四、有关要求

企业将申报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所在地辖市（区）商务局，辖市（区）商务局初审通过并签字盖章后于9月4日前报至市商务局电子商务处（一份纸质材料及电子版）。

联系人：电子商务处 武士勇 85682335

电子邮箱：10988058@qq.com

附件：1. 常州市电商扶贫项目认定申请表

2. 申报材料真实性信用承诺书

